

2023年草房子读后感小学 草房子读后感 草房子读后感字六年级(通用5篇)

读后感是种特殊的文体，通过对影视对节目的观看得出总结后写出来。读后感书写有哪些格式要求呢？怎样才能写一篇优秀的读后感呢？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读后感的范文，仅供参考，大家一起来看看吧。

草房子读后感小学篇一

《草房子》是一本儿童读物，里面描写了一批栩栩如生的人物，有大人，也有小孩。描写了秃鹤、纸月、细马、杜小康这四个孩子在遭遇苦难时的默默承受苦难的坚韧的毅力美。描写了一个善良、天真的男孩桑桑刻骨铭心，终身难忘的六年小学生活。描写了这六年中一连串看似寻常但又催人泪下，震撼人心的故事。让我们感受到了孩子之间毫无瑕疵的纯情，以及同学间互帮互助的感人场景。

孩子的世界是纯真的，从孩子的行动中体会到什么是忧伤，什么是力量：

生活，细马选择了逃避。他拒绝与同学交谈开始了自己放羊的生活。但日子一天天过去，细马又想与同伴交流。后来，当细马能听懂油麻地的方言时，他便开始骂人的打架，希望得到别人的招惹，以便发泄细马对在油麻地小学读书的孩子们的嫉妒。

虽然细马本能的抵触他的养父养母以及油麻地的人，并计划着有一天逃离油麻地，回到江南，但是当养父养母家的房子被水淹没后，当养父病逝后，当养母受不了一连串的攻击疯了之后，细马不再选择逃避，而是毅然地挑起了这个家，承担起了照顾养母的责任。

草房子读后感小学篇二

细细地品读着曹文轩叔叔写的《草房子》，被那浓浓的爱包围着，感动着，看完草房子，一起来写一篇草房子读后感吧！你是否在找正准备撰写“草房子六年级六百字读后感”，下面小编收集了相关的素材，供大家写文参考！

暑假里读了《草房子》这本书，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。

书中，桑桑是一个聪明、调皮、爱捣蛋的孩子，整天满脑子胡思乱想，做出奇怪的事情来。比如用自家的碗柜做鸽子的家、把蚊帐做成鱼网、夏天穿着大人的棉袄做莫名其妙的动作、瞎唱一些乱七八糟的自编歌、把爸爸年轻时得到的笔记本当什么来用……然而，每次被妈妈训责以后，过一段时间老毛病却又犯了，母亲的责骂简直对他来说没有一点效果。桑桑他们班的班长杜小康，家里的条件本是油麻地小学还算富裕的，可是因为家里的突变，使他不能上学，而要离开油麻地，去400公里以外的地方养鸭……在杜小康走之前，他撕心裂肺的喊声：“我要上学。”并且，杜小康还是一个很诚实敢作敢当的孩子。有一次，他和桑桑在稻草堆那边玩火，结果起火了。陆鹤因为没有长头发，被大家称为“秃鹤”，经常被大家笑话。可是，他凭着自信让所有人刮目相看，谁说没头发就丑，他的自信是建立在对尊严的执著上的。

想想他们我们是多么幸福啊。从今以后，我必须会学习杜小康爱读书的好精神，发奋读书；必须学习“秃鹤”有一颗自信的心，相信自我就会成功。我必须会学习纸月尊敬长辈……总之，这本书中的每个人身上都有值得我们学习的闪光点，我必须会努力的向它们靠近的，争做一个优秀的四好少年。

曹文轩爷爷的《草房子》，就像童年一首浪漫、温暖、纯真无邪的诗。在那溢满阳光的草房子里，一切美得宁静、温馨、

悠远，并且永恒。

我爱《草房子》里的每一个人。我爱桑校长，他工作那样认真，爱他的工作，爱他的学校，爱他的师生们；我爱纸月，她是个内向、善良的小女孩，她的心灵如同皑皑白雪般纯洁；我爱陆鹰，他长着光光脑袋，被大家叫“秃鹰”，他充满无助与孤单，但却凭着自信让所有人对他刮目相看；我爱细马，他长的很精神，喜欢笑，十分爱说话，到油麻地小学，因为没有人听的懂他满口的江南口音，他感到孤独、压抑，可他那顽强的品质十分令我敬佩；我爱白雀，她有一副好嗓子，银铃般清脆，她不仅仅外表美，并且心灵美；我最爱是主人公桑桑，一个淘气的，正直的，聪明的，勇敢的小男孩。桑桑为了自我喜欢的水月而变得干净，他帮细马放羊，陪孤单的秦大奶奶聊天，卖掉心爱的鸽子，把钱借给杜小康当做生意的本钱，忍着病痛的折磨坚持上学，最终战胜了病魔，考上了中学。他心中有爱：爱同学，爱教师，爱父母，爱秦大奶奶，爱水月，爱妹妹……虽然那个年代的桑桑与此刻的我們有许多不一样之处，但都有一个闪闪发光的，心有灵犀的共同之处，那就是：我们都有一颗童心，都向欢乐出发！

人生无处不真情！成长的欢乐是用我们真诚、善良的心去对待每一个人；成长的欢乐是用我们拼搏、不懈的努力应对未来的考验；成长的欢乐用我们不畏艰难的意志，掌握在我们自我的手上。

《草房子》用最纯真的爱告诉我们：每个人的一生不可能都是一帆风顺的，生活充满了酸甜苦辣。当苦难来临的时候，我们不能逃避，要满怀期望，微笑着去应对。让我们和桑桑一样，怀着最真的心，朝着自我的梦想勇敢奋进，欢乐向前吧！

假期里，我读了曹文轩的《草房子》一书。书里的人物有秃鹤、纸月、白雀、桑桑、杜小康、秦大奶奶等，给我印象最深的是秦大奶奶。

这本书一开始描述秦大奶奶是一个十分可恶的老太婆，她明明看见学校的菜园边上就是一条路，却仗着自我老眼昏花，愣说没有路，拄着拐棍，横穿菜园，一路把菜苗踩倒了许多。秋天，一不留神，她就会把学校种的瓜和豆荚摘了去，自我吃也行啊，她又不自我吃，而是将它们扔到大河里去。

秦大奶奶住在学校里，给教学带来了很大麻烦。为了治理学校，学校在校外给秦大奶奶盖了一间新房子，可秦大奶奶偏偏不住新房子，而硬是躺在老房子前的艾地里。到了冬天，瘦弱的秦大奶奶在学校里面用一根细竹竿支撑一张破席子，做成一座简易房子住。

之后，秦大奶奶为救一个学生而落水，在教师们的照料下，秦大奶奶得以恢复健康。此后，秦大奶奶像变了一个人似的，开始喜爱学校和学生。秦大奶奶采了凤仙花，放在陶罐里，加上明矾，把它们拌在一齐，并仔细地捣烂，敷在同学们的指甲上，再包上麻叶，用绳扎上。过四五天，去了麻叶，同学们就有了透明鲜亮的红指甲了。有了红指甲的女孩把手伸给没有染红指甲的女孩说：“这时秦大奶奶给我染的。”秦大奶奶越来越喜欢这些小孩子了。

有一次，学校的南瓜落到水中，为了保护南瓜，秦大奶奶伸手去抓，不料两脚顺坡滑了下去，滑到水中。因为太老了，几经挣扎，不幸被水淹死了。

读完这本书，我懂得了爱的力量是伟大的，爱能够化解矛盾，能够让世界变得更完美。是教师用爱感化了秦大奶奶，秦大奶奶用爱回报了学校，回报了社会。

这星期，我读了《草房子》这本书。

这本书写的是油麻地小学发生的事，它包括《秃鹤》、《红门》等故事。《秃鹤》写的是：陆鹤是个秃子，同学们都叫他秃鹤，还经常戏弄、嘲笑他，他为了报复，在全区的会操

比赛上出洋相，让学校失去了荣誉，大家都不理他了，之后，在举行文艺会演时，他成功扮演了秃头伪军连长，为学校争得了荣誉，赢得了大家的尊重。《红门》讲的是：杜小康家开了个杂货铺，是村里的富户，可之后他家败落了，连读书的钱都拿不出来，他只得跟随父亲去外地放鸭，可最终又失败了，于是，他又去学校门口摆小摊，最终赚到了钱。

读完这本书，我被陆鹤和杜小康在困境中坚持不懈、顽强向上的精神感动了，我不禁想起有一回，爸爸妈妈带着我和弟弟去野炊，大人们拾柴，我和弟弟垒灶。当我的灶差一块石头就能垒好时，找不到适宜的石头了，我仔细的找了好几遍，弟弟的灶已经垒好了，爸爸妈妈也快回来了，我虽然想放弃，但又不想输给弟弟，于是，我跑远了一些，又仔细的找了一遍，真是功夫不负有心人，我最终找到了适宜的石头，垒出了一个又稳当又美观的野炊灶。

当我们遇到困难时，必须不要垂头丧气，轻易放弃，而是要像歌里唱的那样：不怕困难、不怕敌人、顽强学习、坚决斗争！

草房子读后感小学篇三

《草房子》是一本纯美小说。里面有活泼害羞的桑桑，美丽聪明的纸月，勇敢自信的秃鹤。《草房子》让我明白了友谊之美，亲情之美，师生之美。

再度《草房子》时，我时而欢笑，时而抽泣。那一章章篇目，诉说着一个个真情的故事。那座草房子，经历着风吹雨打，春夏秋冬。整本书中，最令我感动的，不是纸月的经历，不是细马的毅力，也不是桑乔的学校。而是他们所给予桑桑的那些完美的回忆。那些回忆让桑桑终身难忘，也让我终身难忘。《草房子》这本书会让我很难忘记，不仅仅只因为它的资料。

虽然我是第一次读这样的小说，可是，我却不感到一点儿意外也许就是因为这个奇怪的疑问，而让它变得生动。《草房子》是一篇美丽的小说，期望我们的世界也像它一样美！美的力量绝不亚于思想的力量。一个再深刻的思想都可能变为常识，仅有一个东西是永不衰老的，那就是美。

草房子读后感小学篇四

月上西楼，手中的《草房子》也终于被我翻到了最后一页。哈，真过瘾！我捧着书，满足地咽了一口唾沫。粉色的窗帘被风悠悠吹着，轻轻拂过书桌，桌前的我静静地看着手中的这本书回味无穷。

不止一次看这本书了，每每读起它，就像是一位魔法师深深地吸引了我，带给我不一样的感受，书中勇敢的桑桑，坚强的陆鹤、文静的纸月我已经将他们视为知己，是他们带着我走进了那片金灿灿的草房子，感受那瓦蓝瓦蓝的天，那雪白如絮的云还有那个充满了温暖和幸福的地方。

陆鹤，一个我一辈子都忘不了的男孩，并不是因为他那怪异的外表和那个别致的外号“秃鹤”。而是他那种人格魅力深深打动着，触到了我内心深处最柔软的地方。每个人一开始因为他的长相都嘲笑他，不愿意和他做朋友，有的甚至不愿意正眼看他。或许他就是活在别人鄙夷的目光中。

在一次演出比赛中，有一个角色需要秃子来演，他不计较别人对他的蔑视，在大家决定放弃这部戏的时候，毛遂自荐，在他不懈的努力下，终于得到了大家的肯定。也正是这次比赛，让大家彻底看到了他与众不同的一面。没错！谁说秃子就不能有尊严！谁说秃子就不能没有自信！我已经深深对他折服。

看到他，我不禁想起了生活中的自己，不觉耳根有点红热。那年暑假，我们一家人去三亚旅游。飞机刚一落地我就看到

了无边无际的大海，这可是我第一次看海，不禁想快快投入到大海的怀抱中去。于是，我迫不及待地换好泳装，拉着妈妈的手奔向了海边。可是当我站在凉凉的海水里，听着浪花一阵阵拍打着沙滩的响声，我的心里又有点害怕。刚才的兴奋劲荡然无存，总觉得无形中有谁想把我拉下水，要知道，以前我都是在泳池里游的，可没有见识过这海浪的汹涌。

妈妈看出了我的小心思，就给我租了个游泳圈，还一个劲儿地鼓励我不要害怕。我紧紧地抱住泳圈，慢慢地沉到水中，双脚使劲划动着，可是怎么也游不出去。这时一个大浪打来，我还来不及抓住妈妈就被浪头打下了水，心里一害怕，嘴里灌进了一口又苦又咸的海水。当我被妈妈抱到岸边时，“哇”的一声大哭出来，嘴里还不停喊着：“我再也不要下水了，我不要游了！”妈妈拼命地安慰我，鼓励我，“孩子，不能被困难吓倒。”“在哪里摔倒就从哪里爬起。”“应该勇敢点嘛！你要相信自己，你能行！”可当时是不管妈妈怎么说，我始终不肯再下水去游了。

草房子读后感小学篇五

一直以来，读的最多的就是各类童话、科幻小说。这个暑假，我读了曹文轩爷爷的《草房子》一书，觉得特别有意思。

《草房子》这本书讲的是油麻地小学的校长桑乔，校长的儿子桑桑和他的一群同学的故事。这本书的主人公叫桑桑，他在油麻地小学度过了快乐、难忘而又发人深省的六年。在这六年里，他从一个天真、顽皮的小孩渐渐长成一个成熟、懂事的少年，在这难忘的六年生活里，他和他的朋友陆鹤、纸月、杜小康、阿恕、细马；老师蒋一轮、温幼菊；以及自己的爸爸、妈妈、秦大奶奶、白雀姐姐等，经历了一件又一件的事，让他渐渐认识了人生。他们让他知道了爱，让他知道了忍耐，让他知道了荣誉、快乐、痛苦、无奈。

这本书中我最喜欢桑桑，他淘气、富于幻想，喜欢唱，喜欢

跳，喜欢闹，简直就是精灵的化身。他常常异想天开的做出一些出人意料的事情——为了让自己养的鸽子有个像样的家，居然把家里的碗柜改装成了鸽舍，他看到渔船上的人用网捕鱼，就把家里的蚊帐剪开做成了一张渔网，结果还真让他捕到了鱼！夏天想到城里卖冰棍的人总将冰棍裹在棉套里，就突发奇想的在大热天穿上棉衣棉裤。，最让我感动的是他很有正义感，当板仓小学的坏孩子欺负纸月时，他毫不犹豫的冲过去帮助纸月。他也特别勇敢，当他得了一种怪病时，脖子上肿了一个很大的包，要用一根烧的通红的针，从包上扎进去，他却不喊也不叫。

读了这本书使我懂得，在今后的学习中我一定要善于动脑，敢于幻想，生活中同学间一定要相互帮助，要学会发现别人的优点，像桑桑一样，做个健康、懂事、有正义感的快乐少年。